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elecom Digital Holdings Limited
電訊數碼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033)

補充公告
持續關連交易

茲提述電訊數碼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3月28日有關與Sun Asia集團的持續關連交易之公告（「第一份公告」）及日期為2024年9月25日有關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與Sun Asia集團的持續關連交易年度上限由10,860,000港元修訂至10,995,000港元之公告（「修訂年度上限」）（「第二份公告」，連同第一份公告統稱「該等公告」）。除另行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除該等公告所披露的資料外，本公司僅此提供有關與Sun Asia集團交易的主要條款、經修訂年度上限的基準及須支付的相關款項，以及與Sun Asia集團訂立交易的原因作進一步說明。

與 SUN ASIA 集團的交易

誠如第一份公告所提述，與Sun Asia集團進行的持續關連交易，為期一年，由2024年4月1日起至2025年3月31日止，而範圍包括(i)開利科技向電訊數碼證券租出一個物業；(ii)安保向電訊數碼財務、CKKJP、張公子及張公館西餐租出物業；(iii)電訊數碼信息向電訊數碼證券提供即時串流報價服務；(iv)電訊數碼服務及Mango Mall為KRL集團代銷KRL集團的產品；及(v)電訊數碼服務向KRL集團購買KRL集團的禮券。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與Sun Asia集團之交易的現有年度上限，按其個別交易的合計年度費用及買賣貨品之金額以釐定為10,860,000港元。於2024年9月25日，本集團與Sun Asia集團有一項新增的交易，由安保向電訊數碼證券租出一個物業。董事會預計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現有年度上限10,860,000港元將不足夠，因此通過決議修訂相關年度上限至10,995,000港元。

與 Sun Asia 集團的持續關連交易詳情，載列如下：

(i) 開利科技向電訊數碼證券租出一個物業

開利科技向電訊數碼證券租出物業15作為辦公室，為期6個月，由2024年4月1日起至2024年9月30日止。租金乃參照鄰近地區類似物業之現行市場租金釐定。電訊數碼證券根據租賃協議支付每月租金，並與獨立第三方所訂立的租賃協議為相同方式。

於租賃期內，雙方應根據互相同意的物業供應計劃作為基礎來為明年提供合理的預計交易金額（包括根據每年簽訂的租賃協議項下的租賃中涉及的總租金金額（如適用））。預計租金應由雙方共同確定並通過參考鄰近可比較的租賃物業的現行市價進行磋商。

截至2022年3月31日、2023年3月31日及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物業15的過往租金金額分別約為904,000港元、904,000港元及904,000港元。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六個月，電訊數碼證券向開利科技支付合共約為356,000港元。

(ii) 安保向電訊數碼財務、CKKJP、張公子及張公館西餐租出物業

安保向電訊數碼財務、CKKJP、張公子及張公館西餐，分別租出物業16、17、18及19作為辦公室及餐廳，由2024年4月1日起至2025年3月31日止為期一年。

租金乃參照鄰近地區類似物業之現行市場租金釐定。電訊數碼財務、CKKJP、張公子及張公館西餐根據租賃協議支付每月租金，並與獨立第三方所訂立的租賃協議為相同方式。

截至2023年3月31日及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物業16、17、18及19的過往租金金額分別為718,000港元及5,663,000港元。

於租賃期內，雙方應根據互相同意的物業供應作為基礎來為明年提供合理的預計交易金額（包括根據每年簽訂的租賃協議項下的租賃中涉及的總租金金額（如適用））。預計租金應由雙方共同確定並通過參考鄰近可比較的租賃物業的現行市價進行磋商。

租賃的主要條款載列如下：

物業	地址	租客	業主	用途	期限	每月租金 港元
16	九龍觀塘 駿業街58號 電訊數碼大樓 4樓401室	電訊數碼 財務	安保	辦公室	2024年4月1日至 2025年3月31日	1,000

物業	地址	租客	業主	用途	期限	每月租金 港元
17	九龍觀塘 駿業街58號 電訊數碼大樓 1樓A室	CKKJP	安保	餐廳	2024年4月1日至 2025年3月31日	205,370
18	九龍觀塘 駿業街58號 電訊數碼大樓 3樓	張公子	安保	餐廳	2024年4月1日至 2025年3月31日	215,908
19	九龍觀塘 駿業街58號 電訊數碼大樓 4樓	張公館 西餐	安保	餐廳	2024年4月1日至 2025年3月31日	161,304

(iii) 電訊數碼信息向電訊數碼證券提供即時串流報價服務

電訊數碼信息透過手機應用程式與電訊數碼證券共用香港交易所資訊服務有限公司所提供的即時串流報價服務。該費用按雙方公平磋商原則及按每個使用者為基準，並參考該服務的一般商業條款來釐定。該服務的市場價格應根據電訊數碼信息就提供同類服務予獨立第三方所收取的價格來釐定。由2024年4月1日至2025年3月31日期間，電訊數碼證券向電訊數碼信息支付的即時串流報價服務費的年度上限為1,000,000港元，乃參考過往提供串流即時報價服務費用金額釐定截至2022年3月31日、2023年3月31日及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電訊數碼證券向電訊數碼信息支付的金額分別約為1,202,000港元、1,041,000港元及913,000港元。

(iv) 電訊數碼服務及Mango Mall為KRL集團代銷KRL集團的產品

Mango Mall及電訊數碼服務允許KRL集團於本集團的網上平台及門店以代銷方式銷售KRL集團產品(主要為食品)以獲取代銷費。代銷費是以代銷產品銷售價的2%至15%的固定百分比計算，由KRL集團支付予Mango Mall及電訊數碼服務以進行代銷安排。

該代銷費由KRL集團、Mango Mall及電訊數碼服務經參照本集團向獨立第三方於本集團的網上購物平台及門店銷售其可比較產品所收取的代銷費(同樣以銷售價的固定百分比計算)來釐定；倘若沒有可比較代銷產品，則會參照本集團於其網上購物平台及門店所銷售可比較產品的毛利率。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之代銷費會按Mango Mall及電訊數碼服務預期預期出售代銷貨品的金額及價值來釐定為500,000港元。乃參考過往的代銷費金額釐定截至2022年3月31日、2023年3月31日及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金額分別約為445,000港元、738,000港元及401,000港元。

(v) 電訊數碼服務向KRL集團購買KRL集團的禮券

電訊數碼服務將以禮品形式向從本集團門市購買本集團手機產品之顧客，派發KRL集團的禮券（主要為餐飲現金券）（「禮券」）。禮券金額將根據手機銷售業績，由電訊數碼服務支付予KRL集團。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之禮券年度預算會按電訊數碼服務預期所派發之禮券金額來釐定，該等禮券之年度預算為2,000,000港元，此乃與Sun Asia集團之新交易並無過往記錄。

(vi) 安保向電訊數碼證券租出一個物業

於2024年9月25日，安保（作為業主）與電訊數碼證券（作為租客）訂立有關於該物業的租賃協議。租金乃經雙方協商及參照鄰近地區類似物業之現行市場租金釐定，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之年度上限為135,000港元。租賃協議的主要條款載列如下：

地址	租客	業主	用途	期限	每月租金 港元
九龍 觀塘 駿業街58號 電訊數碼大樓 12樓1202室	電訊數碼 證券	安保	辦公 室	2024年10月1日 至 2025年3月31日	22,490

與 Sun Asia 集團新增交易的理由及裨益

就原與Sun Asia集團的持續關連交易而言，電訊數碼證券認為物業15適合其業務，而物業16、17、18及19已分別由電訊數碼財務、CKKJP、張公子及張公館西餐租用作辦公室及餐廳，彼等均認為該物業的位置適合其業務營運。在提供即時串流報價服務方面，電訊數碼信息對電訊數碼證券的業務擁有獨特的技術支援經驗，因此電訊數碼證券為了配合其業務的發展，指定電訊數碼信息提供該等服務。電訊數碼服務一直為其門市購買各種產品和KRL集團的禮券，並購買不同種類的食品供顧客選擇。KRL集團作為電訊數碼服務提供食品的供應商，一直為其促銷計劃採購合適的產品。

電訊數碼證券與安保之新增交易為與Sun Asia集團的新交易，因此不存在構成修訂年度上限的過往交易金額。經修訂年度上限乃根據新增交易項下電訊數碼證券應付予安保的預期支付金額來釐定。新增款項乃參照鄰近地區類似物業之現行市場租金釐定。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電訊數碼證券預計向安保支付的款項為135,000港元。

安保為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及本公司全資擁有的附屬公司，其主要業務為物業投資同時為該物業的登記擁有方。與Sun Asia集團的新增交易乃按公平磋商後始行訂立，並屬一般商業條款。租賃協議項下之租金乃參照鄰近地區類似物業之現行市場租金釐定。本集團根據租賃協議來收取每月租金，與獨立第三方所訂立的租賃協議為相同方式。董事也認為，由於安保收取與辦公室相關的經常性租金，因此這符合本公司的商業利益。

董事（於與Sun Asia集團的交易中擁有重大權益及因利益衝突而放棄參與批准相關董事決議案的董事張氏兄弟除外），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與Sun Asia集團的新增交易屬一般商業條款及為本集團之日常業務流程，並認為與Sun Asia集團的交易包括修訂年度上限屬一般商業條款，乃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整體利益。

截至第二份公告及本公告日期，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與Sun Asia集團持續關連交易，原有年度上限的金額10,860,000港元尚未超出。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該公告所載的所有其他資料保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電訊數碼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張敬石

香港，2024年10月2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張敬石先生、張敬山先生、張敬川先生、張敬峯先生、黃偉民先生及莫銀珠女士，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林羽龍先生、劉興華先生及盧錦榮先生。

本公告之中英文本如有歧義，概以英文本為準。